

评为篡党夺权服务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核心

卓 炯

王张江姚反党集团¹在政治经济学方面炮制了一套假左真右的理论。这一套反革命修正主义的理论，集中反映在他们组织编写的、在上海出版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这是一部反党反社会主义、为“四人帮”篡党夺权服务的政治经济学。这本书，在广东流传颇广，流毒甚深。我们有责任进行批判。这是捍卫马克思主义，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需要。

“四人帮”这伙不学无术的政治骗子，虽然不懂得半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但是很知道政治经济学在马克思主义中的地位及其重要性，如果能在这方面提供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理论根据，对于达到他们的罪恶目的很有好处。他们自我招供地说：“这本书如能站得住，其他问题就好办了。”在这本书中，“四人帮”打着宣传毛主席关于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的幌子，居然恶毒地把毛主席指示的精神实质，歪曲成为一个所谓“资产阶级法权”的理论，胡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既有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因素，也有衰亡着的表现为资产阶级法权的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资产阶级法权“存在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存在于商品制度和按劳分配中，也就是存在于社会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整个过程中”，因而它成为产生新的资产阶级、特别是所谓“党内资产阶级”的经济基础。并由此得出一个政治结论：要“对资产阶级实行长期的全面的专政”。可见，“四人帮”的这本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体系，就是以所谓“资产阶级法权”为核心的理论体系。

要揭穿这个理论体系的反动实质，必须正确理解什么是“资产阶级法权”。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极其精辟地阐明了社会主义社会中，在个人消费品分配方面实行按劳分配的必然性。当他在谈到按劳分配的平等权利时说：“至于消费资料在各个生产者中间的分配，那末这里通行的是商品等价物的交换中也通行的同一原则，即一

种形式的一定量的劳动可以和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所以，在这里平等的权利按照原则仍然是资产阶级的权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1页）。在分析资产阶级权利的实质之前，我认为应该把资产阶级权利理解为上层建筑的东西。因为马克思明白说过：“权利永远不能超出社会的经济结构以及由经济结构所制约的社会的发展”；恩格斯也说，权利起源于经济关系，起源于人们的生活条件。列宁进一步把法权说成是“规范”，他指出社会主义条件下，在按劳分配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之后说，“除了资产阶级法权以外，没有其他规范。所以在这个范围内，还需要有国家来保卫生产资料公有制，来保卫劳动的平等和产品分配的平等。”可是，“四人帮”为了搞政治阴谋，竟然把作为上层建筑的资产阶级权利，说成是经济基础。其次，我们应该明确，马克思说按劳分配这种平等的权利按照原则仍然是资产阶级的权利，是同历史上早已存在的“商品等价物的交换”进行对比分析而作出的论断，它并不体现资产阶级的意志和利益。这就是说，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的资产阶级权利，反映了工人与资本家之间的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在按劳分配方面所体现的资产阶级权利，不是原来意义上的、即在资本主义所有制条件下的资产阶级权利。因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按劳分配，首先是一种平等的权利关系，即劳动平等和分配平等的关系。但是，每个劳动者的劳动是不相等的，大家都以同一的劳动尺度来计量报酬，对于不同的劳动者来说，就是不平等的，就会产生富裕程度的差别。这种生活富裕程度上的差别，不是阶级剥削的结果，而只是按劳动分配个人消费品的结果。可是，“四人帮”炮制的这本《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却把“资产阶级权利”同“资本主义因素”等同起来，把它塞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去，胡撰了一个所谓“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二重性”的谬论，说什么“刚刚从资本主义母胎中产生出来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一种不成熟的共产主义生产关系，它一分为二，既有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因素，又有衰亡着的表现为资产阶级法权的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这是篡改马克思主义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理论”。

为了进一步攻击、丑化社会主义制度，这本书还根据一九七五年张春桥的那篇反党文章提出的论点，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大做所谓“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文章。为了清除流毒，这方面的问题必须多说几句：

第一，在社会主义所有制方面，这本书胡说在社会主义所有制的范围内，“资产阶级法权还没有完全取消”。这个问题，列宁早有定论，说社会主义已把生产资料变为公有财产，在这个范围内，资产阶级法权已经不存在了。可是这本书却提出一个与列宁完全相反的论点，说：“长期以来流行一种看法，认为社会主义所有制一旦建立，所有制问题就完全解决了。这种看法的错误是，把所有制仅仅看成是一种物，是单纯的厂房、土地、机器、工具、原料等生产资料，以为这些物原来在资本家手里或者在私人手里，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把它拿过来，问题就解决了。”马克思主义者从来认为资本不是一种物，而是一种以物为媒介的人和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而且，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起来之后，还有进一步完善、巩固的问题，围绕着所有制问题，存在着尖锐复杂的两个阶级、

两条道路的斗争。我们主张在经济战线上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逐步地从公有化程度比较低的形式过渡到公有化程度比较高的形式。“四人帮”炮制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所有制问题上进行毫无根据的攻击，是反列宁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罪恶行为。

他们为了证明资产阶级法权在社会主义公有制范围内没有完全取消，便捏造了两个论据，一是说：“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条件下劳动者同生产资料的结合，还要受到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这一旧社会分工的束缚，只要这种旧社会分工仍然存在，管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就仍然是‘特殊阶层的特殊职能’。”二是说：“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在生产、经营上是相对独立的经济单位，相互之间存在着你我界限，要取得对方产品仍然要通过商品交换的方式。……这种情况表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还保留着某些旧社会的传统或痕迹，保留着反映这些传统或痕迹的资产阶级法权。”这两个论据都是荒唐的、站不住脚的。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仍然存在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它确实是旧社会分工的痕迹，斯大林同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中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它是“本质差别”。但是这种“本质差别”，不是阶级差别，因为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都是社会主义劳动者，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脑力劳动者是劳动人民的一部分，是党的依靠力量，绝不是什么统治劳动者的“特殊阶层”。“四人帮”炮制的这本书如此恶毒咒骂、攻击脑力劳动者的目的，是要把我们党在社会主义企业中的管理人员以及为社会主义服务的知识分子打成“特殊阶层”，当作“资产阶级”而对他们实行法西斯的“全面专政”。至于谈到国营企业仍然是“相对独立的经济单位”来说，试问到了共产主义社会，难道可以把一个社会变成一个不要核算的单位吗？国营企业的“相对独立性”，是在社会主义的条件下实行统一的计划经济的需要，是实行经济核算的必要。社会主义国营企业之间的“你我界限”，同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各个资本家的企业之间的“你我界限”，有着本质的区别，不能相提并论，是非常明显的。

对于商品生产和交换，也应该同一定的所有制联系起来考察。是商品，就有价值；价值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这一点，不管是哪一个社会形态都一样，就是说必须等价交换。从这个意义上说，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交换，仍然存在着资产阶级权利。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毛主席说社会主义社会商品制度，同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这是说商品的共性。但是区别事物的性质，就应该研究事物的个性。众所周知，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交换，跟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和交换，本质上是不同的。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交换是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有计划按比例地进行的，是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它体现了无产阶级的利益；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和交换是在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基础上、互相竞争和无政府状态中进行的，是为资本主义服务的，它体现了资产阶级的利益。“四人帮”对商品生产、交换及其中通行着的资产阶级权利，不作任何分析，并借此作为攻击社会主义的国营企业、丑化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论据”，完全是枉费心机！

第二，在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方面，这本书强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能不表现为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认为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既然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那么新

的资产阶级就会不断地从一部分工人、农民、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党员中产生，以致在执政党内产生资产阶级。这个“党内资产阶级”，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的不断深入，越来越成为整个资产阶级的核心和主要力量，因而社会主义时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主要是无产阶级同党内资产阶级的斗争。这些谬论同马克思主义毫无共同之点。社会主义社会，新的资产阶级分子如何产生出来，这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必须研究、解决的一个重大课题。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着地下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和交换，存在着资本主义因素。新的资产阶级分子是从这个旧的基础上产生出来的。这本书把新的资产阶级说成是从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中产生出来。试问：叛徒江青、国民党特务张春桥、阶级异己分子姚文元、新生资产阶级分子王洪文是从社会主义相互关系中产生出来的吗？他们都是打进共产党内或从共产党内拉出去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是典型的正在走的走资派。这一类走资派，包括他们的死党、余党、亲信之类在内，也只是一小撮，不能也不可能构成一个“党内的资产阶级”。毛主席作出的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的科学论断，是指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阶级属性，绝不是说党内有一个“资产阶级”。如果党内已经形成一个资产阶级，那就意味着党的性质已蜕变了，已经不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组织了，变成资产阶级的修正主义的政党了。“四人帮”捏造的所谓已经形成一个“党内资产阶级”的“理论”，完全是为他们篡夺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打倒从中央到地方一大批革命领导干部，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而制造的口实。

第三，在分配方面，这本书歪曲和篡改马克思列宁主义，是特别露骨、猖狂的。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在阐明马克思的按劳分配理论时，明明白白地说：“就产品‘按劳动’分配这一点说，‘资产阶级权利’仍然占着统治地位。”（《列宁选集》第三卷第251页）“四人帮”却把列宁的这一思想，篡改为“资产阶级法权”在整个分配领域中占统治地位。我们知道，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按劳分配只是其中的一个原则，这个原则当然是主要的原则；除此之外，还有对劳动者的物质保证原则，如举办各种劳动者的集体福利事业，等等。“四人帮”炮制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这方面，最恶毒的还是竭力歪曲马克思、列宁的按劳分配理论，竭力歪曲按劳分配存在的资产阶级权利，胡说什么“资产阶级法权”是党内外资产阶级的“命根子”，把级别高、工资多当作划“走资派”的经济标准，把党政军某些干部同广大工农群众在工资收入上的某些差别，同阶级剥削混为一谈，这是他们推行的“老干部 = 民主派 = 走资派”这个反革命政治纲领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揭批“四人帮”斗争的深入，我们已经日益看清了“四人帮”的恶毒用心。他们用假左的手法，大肆鼓吹平均主义，破坏按劳分配，极大地挫伤了工农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严重地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已造成多年来国民经济的停滞甚至倒退的严重后果。

这本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把“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二重性”的反动观点贯串全书。当他们谈到“二重性”时，又特别突出所谓“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而“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则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的“经济基础”。当他们谈到社会主义的经济范畴时，也不惜加以歪曲、丑化，给它盖上资本主义的图章。这样一来，在社会主义的

生产、交换、分配、消费过程中，“资产阶级法权”无处不在，新的“资产阶级”无处不生。按照这个反动透顶的逻辑，社会主义一无是处，社会主义“必然”倒退，资本主义必然复辟。什么社会主义的前途、党的伟大理想都不存在了。所以说，这本书完全是反毛泽东思想的大毒草。毛主席早已教导我们：“我国现在的社会制度比较旧时代的社会制度要优胜得多。如果不优胜，旧制度就不会被推翻，新制度就不可能建立。所谓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比较旧时代生产关系更能够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性质，就是指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迅速发展，因而生产不断扩大，因而使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能够逐步得到满足的这样一种情况。”（《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3页）当然，“四人帮”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恶毒之处，不仅仅在于不择手段地诋毁社会主义制度，其要害是打着批判所谓“资产阶级法权”以及“党内资产阶级”的旗号，进行其反革命活动，打击、诬陷我们的革命领导干部，以达到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罪恶目的。这本书作为“四人帮”的殉葬品，是一个不可多得反面教材。它告诉人们，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来研究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体系，是一件多么重要而又迫切的工作。我们一定要通过批判、斗争，把毒草变成肥料，提高我们识别真假马克思主义的能力，切切实实地使我们的经济科学研究工作，为社会主义服务，为实现我国宏伟的四个现代化的目标服务，为实现我们共产党人的伟大理想服务。

广东社联恢复活动

在广东省委的领导和关怀支持下，广东省社会科学学会联合会于今年一月初恢复了工作。

一月四日至五日，举行了社联全体委员（扩大）会议，揭批“四人帮”，讨论、制订一九七八年工作计划，并补选广东省社会科学学会联合会和各学会的领导成员：社联主席：陈越平；付主席：李超、张江明、林江、黄庄平、聂菊荪、王越、商承祚、陈健、张华明、廖建祥、孙孺、黄礼、李又华、梁集祥、汪涛，常务付主席兼秘书长王致远，付秘书长叶于林。哲学学会会长张江明，第一付会长王致远，付会长刘曦、梁木、史丹、潘若、龙世雄；经济学会会长黄庄平，第一付会长孙孺，付会长杨繁、陈应中、郑黎亚、王琢、梁钊、卓炯、蔡馥生；历史学会会长金应照，付会长李锦全、宋维静、郑文霞；教育学会会长梁嘉，第一付会长梁集祥，付会长李又华、王越、罗溶、饶璜湘、黄焕秋、汪德亮；语文学会会长商承祚，付会长吴三立、戴镛铃、王起、高华年；图书馆学会会长梁家勉，付会长赵平、连珍、叶佩华。

社联遵照华主席提出的抓纲治国伟大战略决策，紧紧抓住揭批“四人帮”这个纲，在今年二、三月间，组织了多次座谈讨论，从理论上对“四人帮”进行深入批判。哲学学会组织了对“四人帮”假左真右的批判，经济学会组织了对“四人帮”诬蔑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复辟资本主义的批判，历史学会组织了对“四人帮”大搞影射史学的批判，教育学会和语文学会分别组织了对“四人帮”炮制的“两个估计”和“文艺黑线专政论”的批判，图书馆学会组织了对“四人帮”破坏图书馆工作罪行的批判，等等。

在上述活动基础上，社联最近举行了一次规模较大的批判会，从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等方面对“四人帮”进行深入批判，揭发批判了我省那个曾以研究中国哲学史著称的教授的丑恶表演，以求正本清源，把被颠倒了理论纠正过来，进一步砸烂精神枷锁，解放思想。

为了繁荣学术，促进社会科学事业的发展，在各项学术活动中坚持“百家争鸣”的方针，社联各学会分别举行了有关政治与经济的关系、按劳分配、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对象和任务等问题的讨论，并邀请了国务院政治研究室林子力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荣孟源同志、北京图书馆副馆长丁志刚同志分别作了学术报告。中国社会科学院尹达同志来穗时，也曾与我省部分史学工作者举行了座谈。